

证券代码：838922

证券简称：善之农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上海善之农电子商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上海善之农电子商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善之农”、“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了《善之农：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详见公告编号：2019-039），定于 2019 年 7 月 11 日 9 时 30 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5 日。

二、新增临时提案情况

公司股东朱光大先生（截止 2019 年 6 月 28 日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8,135,26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37%）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上海善之农电子商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出在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中增加临时提案《关于修订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该提案的提交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董事会审核意见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将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告知临时提案的内容”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核，认为上述临时提案的提案人主体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临时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及具体决议事项，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作为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提交至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披露了《善之农：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其列明的其他事项不变。

四、调整后的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如下：

（一）《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四）《关于修订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善之农电子商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关于上海善之农电子商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

上海善之农电子商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1 日